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廖英琦
電 話：(02)77365878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通字第10501626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關於大學校院辦理「產業碩士專班」106年度秋季班申請作業，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部為促進學用合一，培育產業發展所需之高階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爰推動旨揭專班，並業於105年11月9、11日分別假集思台大會議中心及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高雄教育中心辦理申請暨作業說明會在案。

二、申請學校每一申請班別應備妥下列文件：

- (一)開課計畫書1式7份（送本部1份計畫辦公室6份）。
- (二)招生規定（有修正者需附對照表）及招生簡章1式2份（送本部1份；計畫辦公室1份）。
- (三)企業與學校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合作同意書正本各1份（送計畫辦公室）。
- (四)開課計畫書、招生規定及招生簡章電子檔合併成1份（送計畫辦公室）。

三、請於105年12月21日（星期三）17時前，由學校備文檢附上揭文件親送或寄達本部及計畫辦公室（106臺北市信義路



3段153號9樓之1)，未依規定辦理、資料未完備及逾期者，恕不受理；另送件封面請註明「產業碩士專班106年度秋季班申請文件」。

四、申請須知及相關訊息請逕至專案網站 (<http://imaster-moe.iiiedu.org.tw/>) 下載及查詢；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產業碩士專班計畫辦公室，(02)6631-6666分機6524、6527、6520。

正本：各公立大學校院(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

副本：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高等教育司

2016-12-17
交123換51章

擬：1、於文件系統公告週知
奉核後分別彙印予
4院卓參
2、提行政會議補充
報告
3、各入申請開班單位請
先告知研發處並於
12/6前將申請資料送
研發處俾利函送、

研發處綜合企劃組：潘玉美
約用助理員

1051118